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(02)2397-6943
聯絡人：陳冠穎
電 話：(02)7736-6384

受文者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三)字第1090171754C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(含行政規則)(0171754CA0C_ATTCH21.pdf、
0171754CA0C_ATTCH17.odt)

主旨：「專科以上學校維護學生受教權益應行注意事項」第7
點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以臺教高(三)
字第1090171754B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(含
行政規則)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本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(<http://edu.law.moe.gov.tw>)下載。
- 二、若對本行政規則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本部陳冠穎(電話：
02-7736-6384)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
副本：本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、私立大專校院轉型退場專案輔導辦公室

